

個人 vs. 全群

滕張佳音



《啟示錄》第一章記載榮耀教會之主的異象，祂在七個燈臺中間行走，祂的右手拿著七星，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（參啟一12～20）。祂向七使者發聲，以傳達祂對七教會的心意（參啟二1、8、12、18，三1、7、14），可見教會的使者，即教會領袖，對教會有著不可推卸的責任。

筆者研究基督教新興教派（New Sects）多年，發現教會領袖的帶領風格會直接影響整家教會的路向，孰正孰邪，許多時只在一念之間。絕少教會領袖一開始就定意要把教會帶往歪路上走，由新興教派發展至異端邪教是有一定的過程。問題是在這過程中，每一個重要關口上，帶領者是否願意真誠自

省、勇於歸正，化教會危機為轉機？！

筆者嘗試就本文有限的篇幅，朝其中三大重點與各教會領袖一同思考新興教派的問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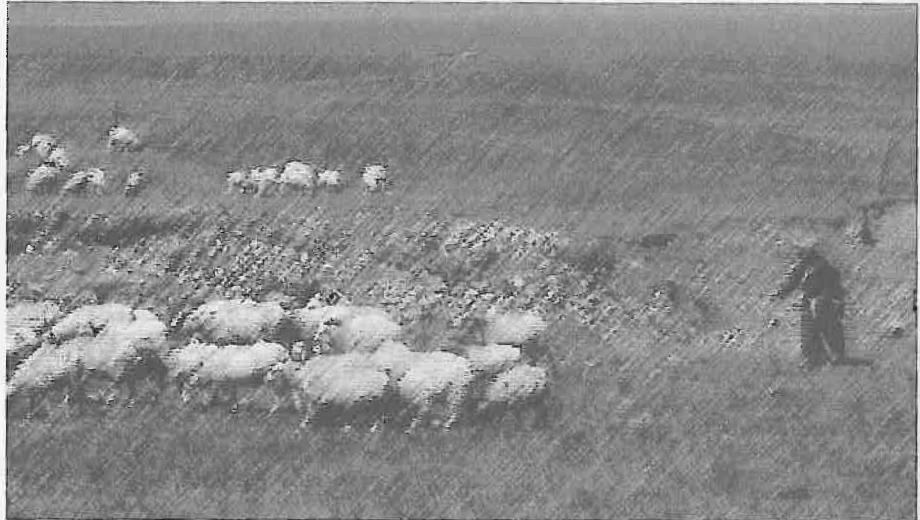
個人 vs. 宗派¹

新興教派大多從傳統宗派出來，甚至不惜採用分裂方式。既說是「新興的」，就是「非傳統的」。

教會領袖能從因循的傳統宗派中發現其流弊，帶著異象、滿有使命地突圍而出，自立門戶。可以獨樹一幟者，多非泛泛之輩。若再加上本身的口才魅力、熱心傳教，假以時日，不難打出個名堂來。但當其人數不斷增長，繼而擴堂、分堂、植堂時，儼然已自成一新的宗

派了。當有一天創建者也成為歷史時，誰也難保這個「新」的宗派不會重複落入「舊」的宗派那種傳統、因循、僵化的循環中，於是又會引發新一輪的改革之戰。日光之下、萬物復現，豈有新事呢（參傳一9～11）？！

其實宗派教會雖有建制後的種種限制與問題，然而，教會領袖若肯花點工夫好好地研究自己宗派的歷史，必從其中發現神恩典的足印，也可從前人豐富的屬靈遺產裡鑑古知今，承載著宗派歷史中優良的傳統，又敢於去蕪存菁地不再重蹈歷史的覆轍，為新一代探索一條更新的路向。故此，帶領者革新的思維是無須與宗派傳統對立或脫鉤的。



當然，要革新傳統的困圓，是緩慢的、吃力的，甚至連心志也會被消磨掉，怎能與另起爐灶來得快速、機動，深感復興已蒞臨般呢！然而在興奮過後，踏進建立一家健全教會的漫漫長路上，既斷絕了前一宗派千錘百煉的真理路線及治會神學，在獨行摸索中，每一步都會有差之毫釐、謬以千里的危機！

個人 vs. 國度

一個熱心於教會增長的教會領袖，不一定具備一個健全的教會觀。特別當自己的堂會逐步擠身於大型教會（Mega Church）行列，不單被欣羨者詮釋為成功教會的典範，更會帶來教會領袖個人說話的權威、談判桌上的籌碼。在自覺與不自覺之間把自身的「地方教會」概全了「普世教會」，而逐步遺忘了重要的國度真理：就是無論地方教會多龐大、多成功，都只是基督身體的一份子而已。

一個健康全面的教會觀，就是在自身的「地方教會」立足點上，還須涵蓋：縱歷史性向度，就是個

別的宗派歷史與歷代基督教的教會歷史；及橫的全球性向度，就是超越地方的教會，而以「國度的觀念」看普世基督的身體。

保羅在《以弗所書》論及普世教會國度的真理，提醒我們要追求「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」（弗三18），不單在自己的「地方教會」中體現這真理，也在「普世教會」群體中學習成長，彼此在愛中互建（參弗四16）。

筆者今天已年過半百，仍享受重返校園過神學生的生活。讀神學最寶貴的不單在圖書館內博覽群書，吸收歷代聖徒的生命精華，更是與從世界各地而來的老師及同學作生命交流，其中許多是書本所不能提供的啟迪與亮光，一生受用。筆者過去亦透過參與和出席華人及非華人的國際會議，與各地主內同道團契相交，視野擴闊了、見識豐富了，更加明白國度真理的寶貴。

教會領袖若不願意撥冗與自己教會所在地區的其他教會同道相交，甚至連自己宗派的同道也少有生命交流，便難以從平輩中發現、

欣賞、學習別人的優點。這樣的教會領袖，輕則傾向否定他人、暗地高舉自己。久而久之，變成了井底之蛙，不知天外有天。重則屬靈化自己的獨斷獨行，認為只需單單向主負責即可，卻失卻與其他教會領袖、主內同道的良性互動作用（學習交待，accountability）。最危險的是在解經及教導上，若持續孤芳自賞、

閉門造車，容易以個人領受取代釋經原則、以主觀經驗取代客觀真理。在個別的「地方教會」難以制衡下，教會領袖逐步形成了一套自創的神學思想，漸漸由偏側變成極端、由極端變成異端，越走越遠，難以回頭。

想從死胡同裡走出來的，必先願意接受國度的真理，放下狹隘惟我的「地方教會」教會觀，進入《聖經》宏觀的「普世教會」教會觀中，承認教會的主是可以透過其他純正信仰的教會及領袖向我們說話。相信凡肯謙卑求教，勇於悔改的，主必施恩。

個人 vs. 羊群

正如保羅指出：教會領袖最佳的薦信，就是察看其羊群生命的素質，可以不言而喻（參林後三2、3）。而最有效檢視羊群生命素質的指標，就是羊群的屬靈健康狀況——究竟羊群健康嗎？活潑嗎？快樂嗎？成長嗎？平衡嗎？與家人及社會關係和諧嗎？可以獨立思考嗎？可以成熟分辨嗎？可以自由離

開到別的教會聚會或事奉嗎？

有專研濫權教會（*abusive church*）的社會學家指出：²濫權教會的領袖多屬極權家長式操控型（*manipulation*）的領袖，利用羊群對帶領者的忠誠與信任進行思想上的操控，喜以強力精密的門訓系統，如終生委身順服師父帶領、一對一師徒制度等，進行生活行為上的操控。又經常直接否定或間接貶抑自己原出的宗派與及其他基督的教會，使羊群對外越趨封閉孤立，對家人及社會越趨疏離，對所在的群體越趨依賴。在缺乏比較及選擇下，漸漸失卻獨立思考及分辨事理的能力，以致難以離開。一旦離開，沒有朋友、工作，前途茫然失去方向，難以生存。更可怕的是遭到帶領者的批判、控訴、定罪，甚至咒詛失去救恩，使羊群活在內疚、憂鬱、壓力下，毫無喜樂，身

心俱疲。

當我們在控訴這類新興教派、濫權教會時，我們有否同時察驗自己羊群的屬靈健康狀況？反省自己在帶領教會時，是否也曾把相對的強化成為絕對的、把本來是自由的真理變成不自由的枷鎖，使羊群身心靈困擾？

「基督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，所以要站立得穩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輒挾制。」(加五1)若教會領袖真的本著為父為母的心腸來帶領和牧養群羊（參帖前二7～12），必不會願意為了「自我成全」（*self-actualization*），而讓羊群被摧殘、被虐待的，更不願意自己成為這種濫權教會的領袖。

結語

舉凡有異象、有使命、有恩賜、有口才、有魄力等優勢的教會

領袖，勿忘記我們是教會之主手中的使者。我們該常常在祂面前真誠自省，檢視個人與宗派、個人與國度、個人與羊群的三重關係。願主指教我們如何謙卑下來，把自己看得合乎中道（參羅十二3），勇於歸正，化教會危機為轉機！

註：

1. 一些教會為了避免宗派主義的負面作用，採用「聯會」、「聯堂」等名稱以取代「宗派」一詞。

2. Ronald M. Enroth, *Churches That Abuse*. (Grand Rapids, MI: Zondervan, 1992), p. 206.



〔作者正進修美國芝加哥三一福音神學院教牧學博士（宣教學）課程、香港牧職神學院院長、國際短宣使團（義務）總幹事、世界華福（義務）助理總幹事聯絡、美國宣道差會伙伴宣教士〕